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irson Holdings Limited

鈺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購股權失效

謹此提述鈺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向承授人提呈購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該公告內，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向承授人提呈可認購22,000,000股股份之22,000,000份購股權(「提呈」)，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於該日，本公司亦宣佈簽訂一份新諒解備忘錄及終止現有之諒解備忘錄(「有關事項」)。

董事會原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批准及公佈有關事宜並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批准及公佈提呈。然而，由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四日懸掛八號颱風訊號，並因此延遲計劃批准有關事宜之董事會會議及合併董事會會議以批准提呈。鑑於有關事宜構成本公司之內幕消息，因此於誠如上文所述之董事會會議合併後，提呈未能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第23.05條之規定，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知會各承授人提呈已被撤銷，並因此將即時失效。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概無承授人已接納購股權，因此，概無向承授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本公司認為，撤銷提呈將對其業務及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鈺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天洪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天洪先生、楊成偉先生及何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志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顯龍先生、蔡奮冲先生及楊元晶小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unfairw.com.hk>及<http://www.irasia.com/listco/hk/fairson>。